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 1-00786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Road,Haidian
Dis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审核报告

大信专审字[2017]第1-00786号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编制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Road,Haidian
Dis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四、其他说明事项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其他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重大违规使用的情形。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劲松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卓明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日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1.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 2009[1386]号）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6.00 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59,800.00 万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 4,670.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5,130.00 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09]第 1059 号文号的验资报告。

2. 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西日月同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45 号）核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的方式向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20,737 股，本次配套发行的发行价格以全部有效申购的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经过竞价程序最终确定为 26.04 元/股。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99,999,991.4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9,981,179.37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0,018,812.11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大信验字[2015]第 1-00216 号的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6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0 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0.00 万元。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16 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合计 5,600 万元。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 0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09 年 7 月 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0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进行修订。同时，公司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园区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积水潭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溧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城开发区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由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 4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公司对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开具了 2 个募集资金专户。同时，为切实保障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公司连同保荐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3 日分别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石桥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之情况说明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公司 2016 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其他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重大违规使用的情形。

附件：1、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梅泰诺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0 日

附表 1:

2010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5,13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296.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3.5 万吨通信塔生产线项目	否	5,692	5,692	5,692		5,692		100%	2011 年 1 月 1 日	2,345.36	是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78	2,478	2,478		2,478		100%	2010 年 9 月 30 日		是	否	
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466	2,466	2,466		2,466		100%	2012 年 6 月 1 日		是	否	
通信塔远程监控系统研发项目	否	1,435	1,435	1,435		1,435		100%	2011 年 5 月 10 日		是	否	
高耸结构产品研发项目	否	1,160.00	1,160.00	1,160.00		1,160.00		100%	2012 年 8 月 1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3,231.00	13,231.00	13,231.00		13,231.00				2,345.36			
超募资金投向													
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100%	2015 年 3 月 31 日	1,396.59	是	否	
办公用房的购置与建设项目	否	2,324.51	2,324.51	2,324.51		2,324.51		100%	2010 年 9 月 30 日		是	否	
唐山固定资产投资	否	1,550.00	1,550.00	1,550.00		1,550.00		100%	2011 年 03 月 25 日		是	否	
收购鼎元项目	否	6,885.00	6,885.00	6,885.00		6,885.00		100%	2012 年 05 月 21 日	785.42	是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16,139.49	16,139.49	16,139.49		16,139.49		100%	2013 年 08 月 16 日		是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1,899.00	41,899.00	41,899.00	0	41,899.00				2,182.01			
合计		55,130.00	55,130.00	55,130.00	0	55,130.00				4,527.37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0年4月16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募投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购买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2层。但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经慎重考虑，公司决定将以上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花园东路15号旷怡大厦。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2010年3月2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存放于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健德铁塔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水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2011年7月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审议通过，将“运维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推迟六个月，由2011年6月30日调整为2011年12月31日。3、2013年4月1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推迟一年，由2013年3月24日调整为2014年3月31日。4、2013年5月24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及其本地化控股或者全资子公司，将募集资金根据子公司成立情况存放与当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使用募集资金1000万在吉林白城设立全资子公司吉林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在白城开展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5、2014年3月31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建设项目”的完成日期再行推迟一年，由2014年3月31日调整为2015年3月31日。6、2014年4月22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北京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000万元向其全资子公司吉林梅泰诺通信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第三方承建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该项目前期自有资金投入171.82万元，用于项目前期的筹备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0年8月2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2011年2月18日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2、2011年3月4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1年9月5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方式为新增1,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将经2011年3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临时补充流动资金4,0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2012年3月21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2012年9月19日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4、2012年9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3年3月14日归还了该项目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5、2013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6、2013年8月1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将超募资金中的8,095.4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方式为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3年3月18日公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4,0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新增4,095.44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使用超募资金8,095.44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由于购房成本、装修以及设备购买费用的节约；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余金额为192.66万元，办公用房购置项目结余金额为155.62万元，经2011年7月4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上述结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年产3.5万吨通信塔生产线项目”：公司前期自筹资金投入项目1,579.47万元，由于涉及项目主体变更为子公司，公司未对该项目进行置换，项目结余资金为1,173.84万元，经2011年9月5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该部分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附表 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001.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8,001.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收购日月同行 100%股权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5,600.00	14,000.00	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456.34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0	14,000.00	14,000.00	0	14,000.00	0	100.00%	2015 年 10 月 23 日	--	是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5,600.00	28,000.00	0	-	-	5,456.34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合计	--	28,000.00	28,000.00	28,000.00	5,600.00	28,000.00	0	-	-	5,456.3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将账户中闲置的募集资金 961.78 万元, 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已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履行补充确认及披露手续, 2016 年 4 月 11 日, 公司已经归还了该项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